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6-040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电子”或“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安信证券原指派肖江波先生、马益平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应于2017年12月31日结束。

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收到安信证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通知》的函件，由于马益平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安信证券指定孙素淑女士接替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孙素淑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负责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肖江波先生、孙素淑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

附：孙素淑女士简历

孙素淑女士：保荐代表人，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自 2011 年 1 月起任职于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曾先后参与天玑科技 IPO、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IPO、泰胜风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新联电子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